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北京城市图书馆自建数字资源

服务名称：自建数字资源整合服务

甲方（采购人）：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乙方（中标人）：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毛雅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10-67358114-8064

电子邮箱：szzy@clcn.net.cn

供货服务商(乙方)：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5 号

联系人：耿路

电话：010-58882244

电子邮箱：genglu@wanfangdata.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方 北京城市图书馆自建数字资源（项目名称）中所需 自建数字资源整合服务（服务名称）经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以 0610-2641NF071363 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是 /☒否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效力地位的次序如下：

（一）本合同书

（二）中标通知书

(三)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四)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服务内容

1、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为：自建数字资源整合服务。

2、本合同要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服务内容与价格明细为（未列明的以合同附件形式列明）：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1	数字资源整合服务	个	1	900000	900000	/
2	售后服务等	个	1	0	0	/
	总计				900000	/

三、提供服务期限、地点和验收

1. 提供服务期限：乙方从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甲方验收。

2. 提供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和方式：符合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标准

四、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固定总价为900,000.00元（大写：玖拾万元整），分项价格详见第二条或合同附件，该价格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本合同验收时，若服务（货物）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实际履行情况调整合同价款（决算价格），双方按决算价格结算，若决算价格超过本合同总价的，仍按本合同约定总价进行结算。本合同有政府决算（结算）审计的，本合同最终价款按审计报告为准。

2. 本合同签订且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若有）后，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450,000.00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元整），即合同总价50%；

3.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向甲方交付服务成果,运行一个月后无故障,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一次性付清支付合同结算总价余款。

4. 本合同上述各阶段最终付款方式需等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进行支付,如果财政资金到账迟延,甲方可因此延期支付货款,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五、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应符合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标准。

2. 本合同项下服务的质保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如法律法规、生厂商高于此标准的按高标准执行),在质保期内服务发生故障的,乙方应在5日内予以免费恢复,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5日内没有恢复原状的,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并由乙方继续承担质保义务,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每季度(月/季度/年)定期进行服务成果的免费保养和免费更新维护。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服务费。

2. 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乙方服务存在虚假证书、相关人员无相应资质证书、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服务或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3.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从而调整项目明细和合同价款,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深化设计要求调整项目服务,并按照甲方调整的价款进行结算。

4. 甲方可以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双方按验收合格部分进行结算,未验收合格的部分不再结算,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服务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提供服务。若存在货物的,乙方负责免费送货至甲方,并负责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

2. 乙方须组织一支专业技术水平高、协作精神强、人员固定的项目团队实施本项目。乙方派驻到甲方工作的人员，须提交有关技术资格证书在甲方备案，并取得甲方的审核认可方可来甲方工作。乙方派驻到甲方的工作人员，与乙方系劳动关系，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全部劳动义务和责任，包括工伤责任等，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团队人员。对于甲方认为不合适的人员，乙方应立即予以更换合格的人员。乙方未组织足够的专业人员实施本项目、未及时更换有关不合适人员或提供虚假资质证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向甲方服务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人工费及与服务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 乙方应严格按照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标准向甲方履行售后服务。

5. 签约后甲方调整需求的，甲方须出具书面的调整需求，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调整需求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具体的合同价格、数量、规格、款式及组合方式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做出适当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不高于合同总价。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八、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 5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违约金）等，质保期到期后在扣除甲方的损失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为：保函。

九、知识产权和意识形态条款

1、乙方为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成果，其著作权及所有权由甲方单独享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目的，否则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2、乙方为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成果，乙方保证其知识产权的合法性，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

的损失。若乙方的侵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服务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3、保密条款。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以及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成果，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或向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4、意识形态条款。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甲方有权基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审查，乙方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修改或退货。如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违反法律法规、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违反政治意识形态内容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若导致甲方承担有关责任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损失，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信誉及名誉损失。

5、乙方对本合同项下的服务申报奖项的，须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甲方许可的，由双方另行协商具体申报事宜。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申报的，按本条第 1 款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承担赔偿责任对方经济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及提供售后服务，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日 5%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提供的服务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予以限期修正，并自验收不合格到验收合格期间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乙方再次交付后经甲方验收仍不合格的，或乙方逾期不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无正当理由自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付款的，自该 30 日到期后按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未付款金额的 5%。

5. 根据本合同约定因乙方违约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解除，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在 5 日内返还甲方，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 本合同项下项目因供应商质疑或投诉被暂停的，本合同同步予以暂停履行，乙方中标无效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不再支付合同款项。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已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自无效之日起3日内返还甲方；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按乙方实际履行期限和实际履行情况按合同金额的标准予以结算，多退少补。乙方逾期返还上述合同款项的，按未返还金额的日1%承担违约金；乙方未返还合同款项前，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的货物或服务，直至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为止。

十一、争议的解决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低于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要求。

4. 本合同项下的书面通知，以合同载明的地址或电子邮箱发送给对方，视为送达给对方，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送达。

附件 1：《项目技术要求》

附件 2：中标通知书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

账号：01090313900120112005478

日期：2026年9月15日

乙方（盖章）：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玉渊潭支行

账号：0200 2321 1920 0900 153

日期：2026年9月15日

附件一

《项目技术要求》

1.项目目标

在实践中，图书馆面临着数字资源数量庞大、种类繁多、格式各异挑战，如何有效管理和利用这些数字资源成为我们日常工作中的重要任务之一。从图书馆数字资源管理及利用角度出发，以数字资源的有效管理为目标，针对图书馆数字资源现状，开展数字资源的治理工作。具体目标如下：

- ①整理电子资源清单，建立清晰的资源目录，便于电子资源的有效管理。
- ②建立完善的数据整理流程和规范，确保数据整理工作的高效率与高质量。
- ③对图片、音视频和文字资源进行元数据编目，便于系统化管理和高效检索。
- ④精确整理数字化资源的元数据和数字对象，确保数据的准确性与完整性，便于用户检索与使用。
- ⑤数字资源统一管理、发布，实现数字资源的高质量管理。

2.建设内容

2.1 资源规范

结合首图自建数字资源的特点及实际情况，完成析出资源、三维动态资源、推文资源 3 种资源类型的数据加工规范和元数据著录规范的制定；建立完整的数字资源加工管理流程，建立数字资源获取、加工、存储、维护等环节明确的规范和流程。

投标人具备参与相关的国家标准起草与制定经验。

2.2 数字资源数据治理

要求：依据首都图书馆数字资源规范、流程等要求，对不少于 100TB 的北京市公共图书馆存量数字资源进行整理与审校；对 2026 年首都图书馆新增数据进行整理，包括元数据的规范、对象文件的整理、转换与规范存储。投标人须有资源的加工、标引、编审经验。

2.2.1 元数据整理：

(1)数字资源现状摸底与梳理，需要按逐个排查目前存量元数据与对象文件的存在状态及数据情况，根据历史数据的现状与建设目标，制定具体的数据治理方案，编写元数据执行方案，确定数据治理的实际数量与治理范围，制定详细计

划，监督后续方案执行。

(2)元数据文件收集整理，按资源类型进行分工协同，需要根据治理目标与数据现状，逐个规范历史数据的元数据格式，统一输出内容规范存储。

(3)元数据规范化转换与审校工作。数字资源整理内容的审校工作，根据数据整理工程师整理入库的内容进行审校工作，需要依据元数据著录规范逐条数据审核，如审核不通过按照约定流程进行打回重新整理。审校后数据作为最终入口的成品数据。

2.2.2 对象数据整理

对图书馆原始的数字化对象文件进行规范，统一管理方式与物理规格。

(1)存量对象文件规范及转换：非标准化数字对象格式转换。数字资源文件的收集、查找、梳理，确定对象文件转换逻辑，制定转换方案并执行，最终确认转换后成品输出。具体工作包括数据转换前完成对象文件格式辨认、备份复制工作；提供针对不同格式的转换工具，完成格式与对象文件名重命名工作；输出成品，按指定服务器、指定路径完成对象文件存档。

(2)对象文件导入及关联：数字对象文件整理与导入，并完成与元数据关联。负责已整理数据的梳理与入库，包括将整理后的元数据按要求完成归档。按各应用系统需求完成对象完成的发布工作，批量并导入各应用系统，完成对象文件的归档。分析元数据与对象文件的关联关系，针对不同系统提供相应的数据关联策略，完成元数据与对象的关联与发布。

(3)图像资源编目及审校：图片对象元数据人工标引及审校对不少于 60000 条。图片资源的元数据编目，根据元数据著录规范完成元数据的著录，著录内容及字段根据项目数据治理元数据著录规范执行。如有著录内容不符合审核要求，需要对元数据重新编目；对完成编目的元数据及对象文件进行审核，根据元数据著录规范进行审定，如有不符合著录规范的数据则给予退还处理。同时需要负责审核原始图片对象文件的质量，如有问题则需要做好记录与回溯工作。

(4)音视频资源编目及审校：视频资源元数据人工标引及审校不少于 4000 条。视频资源的元数据编目，在编目时必须观看视频原始内容，观看内容不少于 50%，根据元数据著录规范完成元数据的著录，如有著录内容不符合审核要求，则需要对元数据进行重新编目；对完成编目的元数据及对象文件进行审核，根据元数据

著录规范进行审定,如有不符合著录规范的数据则给予退还处理。同时审核原始视频对象文件质量,如果有质量问题需要做好记录并跟踪回溯。

(5)文字资源编目及审校:文字资源元数据人工标引及审校不少于 1000 条。文字资源的元数据编目,在编目时必须打开查看文档内容,查看内容不少于 80%,根据元数据著录规范完成元数据的著录,如有著录内容不符合审核要求,则需要对元数据进行重新编目;对完成编目的元数据及对象文件进行审核,根据元数据著录规范进行审定,如有不符合著录规范的数据则给予退还处理。同时审核原始视频对象文件质量,如果有质量问题需要做好记录并跟踪回溯。

2.2.3 数字对象文件存储服务:将资源上传本馆云存储,用于统一存储与管理数字对象文件,用于统一存储与管理数字对象文件。提供全量对象文件的诸存管理服务,包括原始对象文件的存档管理、应用及对象文件的存储规划与管理、权限划分与管理。

3.项目实施与验收

3.1 实施要求

完成数字资源治理,完成数字资源在图书馆信息化系统的入库工作:完成与图书馆各终端应用对接。

须满足项目所需要的硬盘周转需求,不少于 200TB。

本项目所整合由采购方提供的数据,任何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建设及运维过程中不得擅自将数据拷贝、传输到馆外。

3.2 项目交付

项目全部过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指定范围元数据清单 excel 格式文件或 xml 格式;图片资源元数据著录清单 excel 格式文件或 xml 格式,包含对象关联关系;音视频资源元数据著录清单 excel 格式文件或 xml 格式,包含对象关联关系;对象文件格式的标准化转换,输出命名、格式规范的数字对象文件。

3.3 培训要求

按照采购方要求进行资源著录、整理及入库等内容培训。

3.4 项目验收

符合双方签订的项目合同的约定内容、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要求以及国家及行业内现行标准。

4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附件二

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G11000026210200162652-XM001-832830

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自建数字资源整合服务(标段编号：11000026210200162652-XM001-8)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首都图书馆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90000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按照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我市已推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有需求的供应商，可访问北京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区，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org.cn/index.do>），查询各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产品，办理“政采贷”业务。

特此通知。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6-08-27 16:43:28

